证券代码:000019、200019 证券简称:深粮控股、深粮B 公告编号:2024-07

#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152,535,25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深粮控股、深粮B | 股票代码 | 000019、200019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深深宝、深宝B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陈小华 | 陈凯跃、刘沐雅 | |
| 办公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9号世贸广场A座13楼 | 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9号世贸广场A座13楼 | |
| 传真 | 0755-83778311 | 0755-83778311 | |
| 电话 | 0755-83778690 | 0755-83778690 | |
| 电子信箱 | 000019@slkg1949.com | chenky@slkg1949.com、liumy@slkg1949.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批发零售业务、食品加工制造业务、租赁及商务服务业务。

批发零售业务主要涉及大米、小麦、稻谷、玉米、大麦、高粱、食用油等粮油产品和精品茶、饮料、调味品的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克服市场需求下降、粮价波动等不利因素,多措并举保障货源、稳定供应,继续做优产品、做强品牌、做深市场。小麦、稻谷、玉米、大麦、高粱等原粮,主要供应给行业内的大型贸易商、饲料加工及面粉加工企业等;大米、面粉、食用油、精品茶、饮料等产品,主要销售给需求单位及社区居民等。

食品加工制造业务主要为面粉、大米、食用油、茶及天然植物提取物、饮料、调味品等方面的加工和技术研发。公司面粉品牌及产品有"金常满""映山红""红荔"系列面包粉,"君子兰""美人蕉"系列糕点、馒头专用粉,"向日葵"面条用小麦粉、饼干粉,"天绿香"面包用小麦粉、精制粉、饺子用小麦粉等;大米品牌主要包括"深粮多喜""谷之香""谷风香漫""润香良品""禾香""泰泰福口"等;食用油品牌主要包括"深粮福喜""深粮金喜""友恬"等;茶品牌主要包括"聚芳永"茶叶,"益冲"鲜萃液,"金雕"速溶茶、浓缩液及植物提取物等精深加工产品以及"深宝"菊花茶及柠檬茶、"茶米相期"等系列茶饮品;调味品主要以"三井"牌蚝油、酱料为主;多个品牌形成产品系列,包括"深粮鱼水情"米、面、油、杂粮系列,"嘉喜"米、面系列,"金常满" 面、油系列,"深粮多喜"米、油、杂粮、菌菇、坚果系列等;"圳槭秋"茶酒的推出,继续丰富了产品结构。

租赁及商务服务业务是公司凭借在粮油市场上积累的品牌信誉、运营服务能力、设施技术等优势,为产业链上下游各类客户提供专业的粮油及食品饮料进出口贸易、仓储管理、物流配送、质量检测、信息技术服务,物业租赁和管理、商业运营管理等服务。旗下深粮东莞智慧粮食物流综合园区是集粮油码头、中转储备、检测配送、加工生产、市场交易五大功能于一体的粮食流通综合服务体。旗下深粮质检被授牌"广东深圳国家粮食质量监测站"。旗下深粮冷链为客户提供食品冷链仓储和配送服务。旗下深粮置地是专业的资产管理平台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 | 2023年末 | 2022年末 |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1年末 |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总资产 | 7,398,528,190.94 | 7,441,334,674.98 | 7,441,489,372.63 | -0.58% | 7,669,618,906.32 | 7,669,630,248.8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4,824,452,103.84 | 4,762,973,461.81 | 4,763,122,059.40 | 1.29% | 4,630,292,102.34 | 4,630,270,900.17 |
| | 2023年 | 2022年 |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1年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营业收入 | 6,190,005,356.82 | 8,312,723,058.19 | 8,312,723,058.19 | -25.54% | 10,139,563,710.11 | 10,139,563,710.1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47,824,733.68 | 420,594,871.27 | 420,764,671.03 | -17.34% | 428,720,226.09 | 428,699,023.9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28,171,024.17 | 402,423,745.44 | 402,593,545.20 | -18.49% | 377,558,306.28 | 377,537,104.1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85,816,656.19 | 531,888,766.64 | 531,888,766.64 | 10.14% | 440,396,029.54 | 440,396,029.5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018 | 0.3649 | 0.3649 | -17.29% | 0.3720 | 0.372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018 | 0.3649 | 0.3649 | -17.29% | 0.3720 | 0.372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26% | 8.96% | 8.96% | -1.70% | 9.13% | 9.13% |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

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16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1,338,942,951.54 | 1,493,053,850.28 | 1,647,407,257.06 | 1,710,601,297.9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05,444,874.99 | 62,704,893.32 | 106,071,822.03 | 73,603,143.3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02,828,146.08 | 56,275,807.17 | 101,920,371.35 | 67,146,699.5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6,820,400.70 | 270,323,752.91 | 624,601,692.90 | -122,288,388.92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46,547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46,089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深圳市食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63.79% | 735,237,253 | 669,184,735 | 不适用 | 0 | |
|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8.23% | 94,832,294 | 15,384,832 | 不适用 | 0 | |
| 东莞市果菜副食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75% | 8,698,216 | 0 | 不适用 | 0 | |
| 林俊波 | 境内自然人 | 0.48% | 5,500,000 | 0 | 不适用 | 0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0.47% | 5,453,193 | 0 | 不适用 | 0 | |
| 孙慧明 | 境内自然人 | 0.31% | 3,606,652 | 0 | 不适用 | 0 | |
| 钟振鑫 | 境内自然人 | 0.29% | 3,295,500 | 0 | 不适用 | 0 | |
| 陈九阳 | 境内自然人 | 0.25% | 2,911,070 | 0 | 不适用 | 0 | |
| 沈丹枫 | 境内自然人 | 0.18% | 2,044,300 | 0 | 不适用 | 0 | |
| 闫向哲 | 境内自然人 | 0.13% | 1,516,900 | 0 | 不适用 | 0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深圳市国资委直接持有深圳市食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通过深圳市食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农业与食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4%股权,除此之外,未知上列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报告期末,股东林俊波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5,500,000股,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5,500,000股。报告期内,其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增加2,214,300股,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减少1,417,1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增加797,200股。报告期末,股东沈丹枫通过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2,044,300股,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2,044,300股。报告期内,其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增加2,044,300股,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未发生变化,合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增加2,044,300股。 | | | | | | |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 |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 |
| |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 沈丹枫 | 新增 | 0 | 0.00% | 2,044,300 | 0.18% |
| 闫向哲 | 新增 | 0 | 0.00% | 1,516,900 | 0.13% |
| 邓丽君 | 退出 | 0 | 0.00% | 0 | 0.00% |
| 孙丽梅 | 退出 | 0 | 0.00% | 344,400 | 0.03%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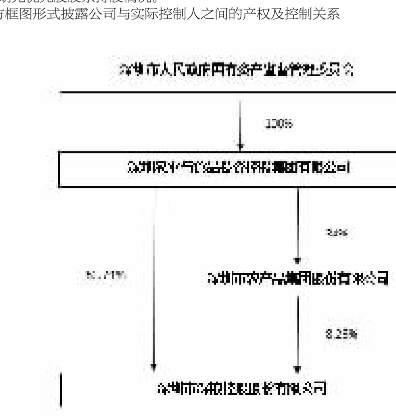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董监高人员变动事项

(1)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9月11日收到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孟晓贤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原因,孟晓贤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详见2023年9月1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2)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9月15日收到公司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王慧敏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原因,王慧敏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详见2023年9月1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

(3)公司于2023年11月3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王志楷先生、胡翔海先生、古成先生、张国元先生、郑向鹏先生、卢雨禾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非独立董事;选举赵如冰先生、毕为民女士、刘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独立董事;选举游红霞女士、刘昕清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公司第十届董事倪玥女士、第十届监事刘继先生、钱文莺女士任期届满离任。详见2023年11月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4)公司于2023年11月3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选举王志楷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胡翔海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总经理;聘任陈小华先生、沈骅先生、肖辉先生、杜建国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副总经理;聘任卢雨禾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财务总监;聘任陈小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秘书;公司第十届副总经理戴斌先生任期届满离任。选举王志楷先生、赵如冰先生、古成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王志楷先生担任主任委员;选举赵如冰先生、王志楷先生、刘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赵如冰先生担任主任委员;选举毕为民女士、赵如冰先生、张国元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毕为民女士担任主任委员;选举赵如冰先生、毕为民女士、卢雨禾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赵如冰先生担任主任委员。详见2023年11月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1)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东莞物流公司投资建设3号泊位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深粮物流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东莞港麻涌港区新沙南作业区深粮仓储配套码头扩建工程(即3号泊位工程),该项目拟建设2万吨级粮食泊位1个,总投资额1.75亿元。详见于2023年4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公司关于东莞物流公司投资建设3号泊位的公告》。

(2)公司于2023年7月8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3年9月20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武汉佳成生物制品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的议案》,同意深粮控股通过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转让持有武汉佳成51%股权及1000万债权。2023年11月14日,深粮控股与受让方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截至目前,深粮控股已收到全部股权、债权款以及相关利息,并完成了股权交割及公司交接手续。

证券代码:000019、200019 证券简称:深粮控股、深粮B 公告编号:2024-06

##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7,824,733.68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16,632,837.22元。

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综合考虑股东利益,董事会拟向股东大会提交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以2023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152,535,25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30,507,050.80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派总额不变,分派比例进行调整的原则分派。

二、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3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备案,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二)本次权益分派预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19、200019 证券简称:深粮控股、深粮B 公告编号:2024-08

##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12日上午11:30在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9号世贸广场A座13楼公司中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4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监事游红霞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监事马增海先生委托监事郑胜桥先生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监事郑胜桥先生主持,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核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报告》

同意《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报告》,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2023年末,公司时任监事从公司获得的年度税前报酬总额为258.4万元(离任监事刘继、钱文莺及现任监事游红霞、刘昕清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本议案以子议案的方式进行分类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1.〈王慧敏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2023年度,王慧敏在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为35.42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2.〈郑胜桥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2023年度,郑胜桥在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为115.91万元。关联监事郑胜桥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3.〈马增海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2023年度,马增海在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为107.07万元。关联监事马增海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同意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在认真审阅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四、《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90,005,356.82元, 利润总额421,368,889.38元,净利润346,632,491.81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7,824,733.68元,按公司2023年末总股本1,152,535,254股计, 每股收益为0.3018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公司总资产7,398,528,190.94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4,824,452,103.84元;资产负债表中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较期初增加6,439,826.38元,减少公司利润总额12,766,618.42元。

同意《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五、《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在认真审阅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后认为:公司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积极开展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执行工作,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有力保证。《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六、《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7,824,733.68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16,632,837.22元。

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综合考虑股东利益,董事会拟向股东大会提交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以2023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152,535,25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30,507,050.80元(含税)。

同意《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并将本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专此决议。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19、200019 证券简称:深粮控股、深粮B 公告编号:2024-09

##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5月7日下午3: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7日的交易时间, 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4年5月7日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3: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

A/B股股权登记日均为2024年4月25日

其中,B股股东应在2024年4月22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4年4月25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9号世贸广场A座13楼公司中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2.00 |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及监事薪酬的议案》 | √ |
| 3.00 |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4.00 | 《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 √ |
| 5.00 | 《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 | √ |
| 6.00 |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报告》 | √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2024年4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3、特别强调事项

(1)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表决结果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2)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方法

1、会议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现场会议的,被委托人需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委托人以及被委托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一)。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会议登记时间:

2024年5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2:00-5:00和2024年5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2:00-3:00。

3、会议登记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9号世贸广场A座13楼公司中会议室。

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送达公司为准。

信函邮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9号世贸广场C座14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 系 人:陈小华、陈凯跃、刘沐雅

联系电话:0755－83778690

传 真:0755－83778311

电子邮箱:szch@slkg1949.com

邮政编码:518033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参加于2024年5月7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9号世贸广场A座13楼公司中会议室召开的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有股数: 股东代码:

被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有效期限: 授权日期:

授权人对审议事项的投票表决指示:

如无指示,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提案行使表决权。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 |
| 2.00 |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及监事薪酬的议案》 | √ | | | |
| 3.00 |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
| 4.00 | 《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 √ | | | |
| 5.00 | 《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 | √ | | | |
| 6.00 |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报告》 | √ | | | |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019 投票简称:深粮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制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019、200019 证券简称:深粮控股、深粮B 公告编号:2024-05

##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4月12日上午10:20在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9号世贸广场A座13楼公司中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董事张国元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志楷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事务所")审计,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90,005,356.82元,利润总额421,368,889.38元,净利润346,632,491.81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7,824,733.68元, 按公司2023年末总股本1,152,535,254股计, 每股收益为0.3018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7,398,528,190.94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4,824,452,103.84元;资产负债表中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较期初增加6,439,826.38元,减少公司利润总额12,766,618.42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四)《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五)《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

本议案以子议案的方式进行了分类表决,关联董事在审议其个人薪酬议案时进行了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1、〈王志楷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董事长王志楷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为14.69万元。关联董事王志楷回避表决。

同意票数8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2、〈胡翔海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董事、总经理胡翔海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为140.18万元。关联董事胡翔海回避表决。

同意票数8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3、〈郑向鹏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董事郑向鹏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为13.01万元。关联董事郑向鹏回避表决。

同意票数8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4、〈卢雨禾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董事、财务总监卢雨禾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为50万元。关联董事卢雨禾回避表决。

同意票数8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5、〈赵如冰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独立董事赵如冰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为13.80万元。关联董事赵如冰回避表决。

同意票数8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6、〈毕为民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独立董事毕为民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为13.80万元。关联董事毕为民回避表决。

同意票数8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7、〈刘海峰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独立董事刘海峰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为13.80万元。关联董事刘海峰回避表决。

同意票数8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8、〈陈小华、沈骅、肖辉、杜建国、倪玥、戴斌、孟晓贤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以上人员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为533.06万元。

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上述涉及董事人员薪酬的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七、《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赵如冰、毕为民、刘海峰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八、《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经致同事务所审计,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7,824,733.68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16,632,837.22元。

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综合考虑股东利益,董事会拟向股东大会提交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以2023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152,535,25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30,507,050.80元(含税)。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九、《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893 证券简称:松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0

#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25,6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松原股份 | 股票代码 | 300893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叶醒 | 方栩威 | |
| 办公地址 | 浙江省余姚市牟山镇运河沿路1号 | 浙江省余姚市牟山镇运河沿路1号 | |
| 传真 | 0574-62495482 | 0574-62495482 | |
| 电话 | 0574-62499207 | 0574-62499207 | |
| 电子信箱 | IR@songyuansafety.com | IR@songyuansafety.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汽车被动安全系统一级供应商之一,专业从事汽车安全带总成、安全气囊、方向盘等汽车被动安全系统产品及特殊座椅安全装置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服务。

公司汽车安全带总成具有紧急锁止、单边和双边预张紧、单边和双边限力、噪音抑制、儿童锁、防反锁等多重先进功能,广泛应用于紧凑型车、中型车、运动型多用途汽车(SUV)、多用途汽车(MPV)、客车、卡车等众多主流车型。在同属被动安全系统模块的安全气囊方面,公司已有能力生产DAB(主驾气囊)、PAB(副驾气囊),SAB(座椅气囊),CAB(侧气帘),KAB(膝部气囊)等产品,依托于质量、成本、整体配套优势,目前该新业务模块,公司已与吉利汽车、奇瑞汽车、上汽通用五菱、神龙汽车、合众汽车、北汽福田以及悠跑汽车等客户进行项目开发合作,其中已为吉利第四代帝豪、吉利熊猫、五菱星驰、五菱缤果,五菱MINI、捷途旅行者,捷途大圣,QQ冰淇淋、奇瑞iCAR、合众哪吒V车型配套供货。特殊座椅安全装置是应用于不同特殊场景的座椅安全装置,由于特殊座椅应用场景的特殊性,通常对安全装置有个性化的设计和制造要求,如车载轮椅、儿童座椅、农用机械座椅等。

公司坚持"舒适、安全、可靠、环保"的经营理念,为交通出行提供满足安全创想的汽车被动安全系统解决方案。目前,公司汽车被动安全系统产品的主要客户包括吉利汽车、上汽通用五菱、长城汽车、奇瑞汽车、长安汽车、宇通客车、北汽福田等主流汽车品牌整车厂。另外,公司的特殊座椅安全装置产品主要以出口直销为主,根据不同座椅的使用场景,按照客户要求定制化设计和制造安全装置产品,以此保证座椅及其乘客在车辆行驶过程中的安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 | 2023年末 | 2022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1年末 |
|---|---|---|---|---|
| 总资产 | 1,981,549,867.48 | 1,546,473,433.49 | 28.13% | 1,086,387,929.0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064,856,045.58 | 873,497,296.21 | 21.91% | 772,299,984.98 |
| | 2023年 | 2022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1年 |
| 营业收入 | 1,280,382,019.83 | 991,867,737.67 | 29.09% | 745,081,899.0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97,783,741.99 | 118,040,038.80 | 67.56% | 111,266,795.1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91,953,992.45 | 116,239,469.89 | 65.14% | 104,632,791.3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3,400,325.32 | 61,300,771.36 | 166.56% | 104,650,438.7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88 | 0.52 | 69.23% | 0.4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87 | 0.52 | 67.31% | 0.4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0.45% | 13.80% | 6.65% | 14.51%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225,700,446.54 | 244,503,926.87 | 344,538,731.12 | 465,638,915.3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2,477,040.56 | 30,550,998.93 | 54,065,166.34 | 80,690,536.1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9,291,426.69 | 26,984,087.14 | 53,994,579.20 | 81,683,899.4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2,096,206.72 | 31,949,664.29 | 34,462,037.86 | 54,892,416.45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5,661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6,459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
| 胡铲明 | 境内自然人 | 46.75% | 105,468,750 | 79,101,562 | 不适用 | | | | |
| 沈燕燕 | 境内自然人 | 20.04% | 45,200,894 | 33,900,670 | 不适用 | | | | |
| 南京明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8.01% | 18,080,356 | | 不适用 | | | | |
|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 境外法人 | 1.13% | 2,553,490 | | 不适用 | | | | |
|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 | 境外法人 | 0.98% | 2,218,615 | | 不适用 | | | | |
| 易方达泰丰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 | 0.97% | 2,195,636 | | 不适用 | | | | |
|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内需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72% | 1,623,222 | | 不适用 | | | | |
| 深圳前海聚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聚诺景英合宜价值成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50% | 1,125,900 | | 不适用 | |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43% | 965,352 | | 不适用 | |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成长30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41% | 926,400 | | 不适用 |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胡铲明、沈燕燕为夫妻关系。胡铲明持有南京明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33%的合伙份额,系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凯纳(胡铲明和沈燕燕之子)持有南京明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1.67%的合伙份额。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 | |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 |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 |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 |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 |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 |
|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 0 | 0.00% | 0 | 0.00% | 2,553,490 | 1.13% | 120,500 | 0.05% |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 |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 |
| |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 新增 | 120,500 | 0.05% | 2,673,990 | 1.19% |
|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 | 新增 | 0 | 0.00% | 2,218,615 | 0.98% |
|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内需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新增 | 0 | 0.00% | 1,623,222 | 0.72% |
| 深圳前海聚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聚诺景英合宜价值成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新增 | 0 | 0.00% | 1,125,900 | 0.5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成长30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新增 | 0 | 0.00% | 926,400 | 0.41%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盈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退出 | 0 | 0.00% | 88,074 | 0.04% |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退出 | 0 | 0.00% | 0 | 0.0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退出 | 0 | 0.00% | 0 | 0.00%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退出 | 0 | 0.00% | 0 | 0.0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退出 | 0 | 0.00% | 0 | 0.00% |

备注:部分退出前十大股东未在中登公司下发的期末前200大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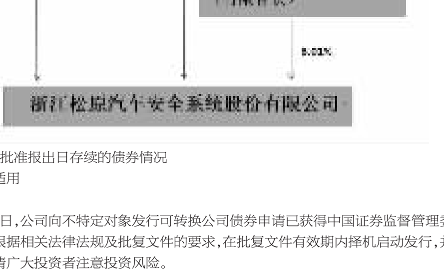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内择机启动发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